



高职高专
会计与电算化会计类课程规划教材

财务会计 I

(第四版)

GAOZHI GAOZHUAN KUAJI YU
DIANSUANHUA KUAJILEI KECHENG GUIHUA JIAOCAI

新世纪高职高专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编

主编 单旭 姚伟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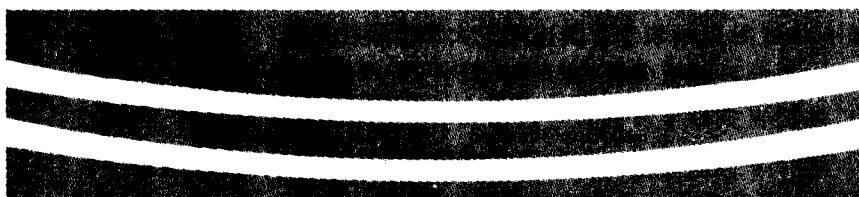
高职高专会计与电算化会计类课程规划教材

财务会计 I

(第四版)

新世纪高职高专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编

主 编 单 旭 姚 伟 副主编 周淑芬 杜国用



CAIWU KUAIJI I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DAL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6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务会计 I / 单旭,姚伟主编. —4 版. —大连: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2006.8
高职高专会计与电算化会计类课程规划教材
ISBN 7-5611-2157-1

I. 财… II. ①单… ②姚… III. 财务会计—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F2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9630 号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

地址:大连市软件园路 80 号 邮政编码:116023

发行:0411-84708842 邮购:0411-84703636 传真:0411-84701466

E-mail:dutp@dutp.cn URL:http://www.dutp.cn

大连业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185mm×260mm 印张:13 字数:289 千字

印数:22 001~24 000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8 月第 4 版

2006 年 8 月第 6 次印刷

责任编辑:郑淑芹 邱晓云 责任校对:王丽丽

封面设计:波 朗

定 价:21.00 元

总 序

我们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充满机遇与挑战的时代，我们已经跨入了 21 世纪的门槛。

20 世纪与 21 世纪之交的中国，高等教育体制正经历着一场缓慢而深刻的革命，我们正在对传统的普通高等教育的培养目标与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不相适应的现状作历史性的反思与变革的尝试。

20 世纪最后的几年里，高等职业教育的迅速崛起，是影响高等教育体制变革的一件大事。在短短的几年时间里，普通中专教育、普通高专教育全面转轨，以高等职业教育为主导的各种形式的培养应用型人才的教育发展到与普通高等教育等量齐观的地步，其来势之迅猛，发人深思。

无论是正在缓慢变革着的普通高等教育，还是迅速推进着的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高职教育，都向我们提出了一个同样的严肃问题：中国的高等教育为谁服务，是为教育发展自身，还是为包括教育在内的大千社会？答案肯定而且惟一，那就是教育也置身其中的现实社会。

由此又引发出高等教育的目的问题。既然教育必须服务于社会，它就必须按照不同领域的社会需要来完成自己的教育过程。换言之，教育资源必须按照社会划分的各个专业（行业）领域（岗位群）的需要实施配置，这就是我们长期以来明乎其理而疏于力行的学以致用问题，这就是我们长期以来未能给予足够关注的教育目的问题。

如所周知，整个社会由其发展所需要的不同部门构成，包括公共管理部门如国家机构、基础建设部门如教育研究机构和各种实业部门如工业部门、商业部门，等等。每一个部门又可作更为具体的划分，直至同它所需要的各种专门人才相对应。教育如果不能按照实际需要完成各种专门人才培养的目标，就不能很好地完成社会分工所赋予它的使命，而教育作为社会分工的一种独立存在就应受到质疑（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尤其如此）。可以断言，按照社会的各种不同需要培养各种直接有用人才，是教育体制变革的终极目的。



随着教育体制变革的进一步深入,高等院校的设置是否会同社会对人才类型的不同需要一一对应,我们姑且不论。但高等教育走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道路和走研究型(也是一种特殊应用)人才培养的道路,学生们根据自己的偏好各取所需,始终是一个理性运行的社会状态下高等教育正常发展的途径。

高等职业教育的崛起,既是高等教育体制变革的结果,也是高等教育体制变革的一个阶段性表征。它的进一步发展,必将极大地推进中国教育体制变革的进程。作为一种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教育,它从专科层次起步,进而应用本科教育、应用硕士教育、应用博士教育……当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渠道贯通之时,也许就是我们迎接中国教育体制变革的成功之日。从这一意义上说,高等职业教育的崛起,正是在为必然会取得最后成功的教育体制变革奠基。

高等职业教育还刚刚开始自己发展道路的探索过程,它要全面达到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正常理性发展状态,直至可以和现存的(同时也正处在变革分化过程中的)研究型人才培养的教育并驾齐驱,还需要假以时日;还需要政府教育主管部门的大力推进,需要人才需求市场的进一步完善发育,尤其需要高职教学单位及其直接相关部门肯于做长期的坚忍不拔的努力。新世纪高职高专教材编审委员会就是由全国 100 余所高职高专院校和出版单位组成的旨在以推动高职高专教材建设来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这一变革过程的联盟共同体。

在宏观层面上,这个联盟始终会以推动高职高专教材的特色建设为己任,始终会从高职高专教学单位实际教学需要出发,以其对高职教育发展的前瞻性的总体把握,以其纵览全国高职高专教材市场需求的广阔视野,以其创新的理念与创新的运作模式,通过不断深化的教材建设过程,总结高职高专教学成果,探索高职高专教材建设规律。

在微观层面上,我们将充分依托众多高职高专院校联盟的互补优势和丰裕的人才资源优势,从每一个专业领域、每一种教材入手,突破传统的片面追求理论体系严整性的意识限制,努力凸现高职教育职业能力培养的本质特征,在不断构建特色教材建设体系的过程中,逐步形成自己的品牌优势。

新世纪高职高专教材编审委员会在推进高职高专教材建设事业的过程中,始终得到了各级教育主管部门以及各相关院校相关部门的热忱支持和积极参与,对此我们谨致深深谢意,也希望一切关注、参与高职教育发展的同道朋友,在共同推动高职教育发展、进而推动高等教育体制变革的进程中,和我们携手并肩,共同担负起这一具有开拓性挑战意义的历史重任。

新世纪高职高专教材编审委员会

2001 年 8 月 18 日

前 言

《财务会计 I》(第四版)是新世纪高职高专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编的会计与电算化会计类课程规划教材之一。

本次修订,是在前一版教学实践的基础上,汇集相关教学单位的意见和建议,并依据财政部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而作的一番具有实际意义的改进和调整。具体调整及特点如下:

1. 本教材以国家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为依据,教材中所有会计业务都能反映最新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

2. 在保留原教材特色的基础上,对经过教学实践发现的第三版教材中所存在的不恰当内容,进行了全面的修改,并补充了一些新的内容。在修订的过程中,力争化繁、难为浅、易,以适合高职高专学生的教学要求。

3. 本次修订注重教学理论与实际工作需要相结合,增加了有关增强实际工作能力教学的内容。尽量做到贴近实际,符合实际,应用性和可操作性更强。

4. 侧重实际操作能力及应试能力训练,增加了课后习题的题型和题量,使学生通过练习,得到实际操作能力和应试能力训练,为学生就业和职称应试等打好基础。本教材也可作为在职人员的培训用书。

《财务会计 I》(第四版)由吉林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单旭老师、新余高等专科学校姚伟老师任主编,新余高等专科学校周淑芬老师、黑龙江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杜国用老师任副主编。各章的具体编写分工如下:第一章、第三章、第六章、第九章由新余高等专科学校姚伟老师编写;第二章、第八章、第十章由新余高等专科学校周淑芬老师编写;第四章由黑龙江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杜国用老师编写;第五章、第七章由吉林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单旭老师编写。单旭老师通审了全部书稿。



2 / 财务会计 I □

本教材是各相关高职高专院校倾力合作与集体智慧的结晶。尽管我们在《财务会计 I》(第四版)教材的特色建设方面做出了许多努力,但由于高职教育的发展尚处于起步时期,教材建设还处于探索阶段,因此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各相关高职高专院校和读者在使用本教材的过程中给予关注,并将意见及时反馈给我们,以便下次修订时完善。

所有意见、建议请发往:gzjckfb@163.com

联系电话:0411-84707492

编 者
2006 年 8 月



第一章 货币资金、应收及预付款项	1
第一节 现金	1
第二节 银行存款	3
第三节 其他货币资金	8
第四节 应收票据	11
第五节 应收账款	14
第六节 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17
第七节 坏账损失的核算	19
第二章 存 货	28
第一节 存货概述	28
第二节 实际成本法下取得存货的核算	30
第三节 实际成本法下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33
第四节 实际成本法下存货发出的核算	35
第五节 存货的简化核算方法	38
第六节 其他存货	41
第七节 存货清查	43
第八节 存货跌价准备	44
第三章 对外投资	50
第一节 对外投资概述	50
第二节 短期投资	51
第三节 长期债权投资	55
第四节 长期股权投资	57
第五节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与长期投资处置	63
第四章 固定资产	69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概述	69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增加	70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	73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减少	76
第五节 固定资产清查	78
第六节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
第五章 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84
第一节 无形资产	84
第二节 其他资产	91
第六章 流动负债	94
第一节 流动负债概述	94
第二节 短期借款	94
第三节 应交税金	96
第四节 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	104
第五节 应付工资与应付福利费	107
第六节 其他流动负债	109
第七章 长期负债	113
第一节 长期负债概述	113
第二节 长期借款	114
第三节 应付债券	115
第四节 长期应付款	118
第八章 所有者权益	122
第一节 实收资本	122
第二节 资本公积	124
第三节 留存收益	127
第九章 收入、费用和利润	133
第一节 收 入	133
第二节 费 用	144
第三节 利 润	147
第十章 财务会计报告	158
第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概述	158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160
第三节 利润表和利润分配表	173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181
第五节 会计报表附注及财务情况说明书	191
第六节 中期财务报告	192

第一章

货币资金、应收及预付款项

学习目标:通过学习本章,掌握货币资金日常收付核算及账务处理;掌握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核算;掌握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核算。熟悉支付结算的方式。

第一节 现 金

一、现金概述

在我国,现金是指库存现金。这是狭义的现金概念,包括库存的人民币和外币。广义的现金不仅包括库存现金,还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符合现金定义的票据。

(一)现金开支范围

1. 职工工资、津贴。
2. 支付给个人的劳动报酬。
3. 根据国家规定颁发给个人的科学技术、文化艺术、体育等各种奖金。
4. 各种劳保、福利费用以及国家规定的对个人的其他支出。
5. 向个人收购农副产品和其他物资的价款。
6. 出差人员必须随身携带的差旅费。
7. 结算起点(1 000 元人民币)以下的零星支出。
8. 中国人民银行确定的需要支付现金的其他支出。

不属于上述规定范围的款项支付应通过银行进行转账结算。

(二)库存现金的限额

按照规定,企业可以保留一定数额的库存现金。库存现金的限额由开户银行核定,其限额一般按照企业 3~5 天内的日常零星开支所需现金确定;远离银行或交通不便的企业,可以根据企业不超过 15 天的日常支出来核定。

(三)禁止坐支现金

企业支付现金,应从本企业库存现金限额中支付或者从开户银行提取,而不得从本企业的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即坐支现金)。因特殊情况需要坐支现金,应事先报开户银行审查批准,由开户银行核定坐支范围和限额。企业应定期向开户银行报送坐支金额及其使用情况。

(四) 现金的内部控制制度

1. 企业应建立现金的岗位责任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办理现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出纳人员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2. 企业办理现金业务,应配备合格的人员,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岗位轮换。

3. 企业应建立现金业务的授权批准制度,明确审批人员对现金业务的授权批准方式、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规定经办人员办理现金业务的职责范围和工作要求。

4. 企业应加强银行预留印鉴的管理。财务专用章由专人保管,个人名章由本人或其授权人保管。严禁一人保管支付款项所需的全部印章。

5. 企业应加强与现金有关的票据管理,防止空白票据的遗失和被盗。

二、现金核算

(一) 现金序时核算

为了加强对库存现金的核算与管理,详细地掌握企业现金收支的动态和结存情况,企业还必须设置“现金日记账”,按照现金收支业务发生的时间先后顺序,逐日逐笔进行登记,并逐日结出余额,以便与实存现金相核对,做到日清日结,账实相符。

(二) 现金总分类核算

企业应设置“现金”账户对库存现金进行总分类核算。“现金”是资产类账户,用以核算库存现金的收入、支出和结存。收入现金时,记入借方;支出现金时,记入贷方;余额在借方,表示库存现金的结存数额。

现金总分类账由不从事出纳工作的会计人员登记,一般采用订本式“三栏式”账簿。月份终了,现金总分类账余额与出纳人员登记的现金日记账余额应核对相符。

企业如发生现金短缺时,应借记“待处理财产损溢——待处理流动资产损溢”账户,贷记“现金”账户;反之,如发生现金溢余时,则借记“现金”账户,贷记“待处理财产损溢——待处理流动资产损溢”账户。待查明原因,再予以转账。对于短缺的现金,如确定由企业列支时,应借记“管理费用”账户;如确定由责任人赔偿时,则借记“其他应收款”账户,贷记“待处理财产损溢——待处理流动资产损溢”账户。对于溢余的现金,一般情况下,转账时应借记“待处理财产损溢——待处理流动资产损溢”账户,贷记“营业外收入”账户。

【例 1.1】 甲企业 2005 年 4 月清查库存现金时发现短款 40 元,账务处理如下:

借:待处理财产损溢——待处理流动资产损溢	40
贷:现金	40
经查,该短款属于出纳员的责任,应由出纳员赔偿:	
借:其他应收款——×××	40
贷:待处理财产损溢——待处理流动资产损溢	40

【例 1.2】 4 月 2 日公司行政管理部门李红华出差借款 1 200 元,报销 1 050 元,剩余 150 元交回,根据报销单据,账务处理如下:

借:现金	150
管理费用	1 050
贷:其他应收款——李红华	1 200

第二节 银行存款

一、银行存款概述

银行存款是企业存放在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货币资金。按照国家《支付结算办法》的规定,企业应在当地银行开立账户,办理存款、取款和转账等结算业务。开立账户后,必须遵守中国人民银行《银行账户管理办法》的各项规定。

(一) 银行存款开户的有关规定

银行存款账户分为基本存款账户、一般存款账户、临时存款账户和专用存款账户。

基本存款账户是企业办理日常结算和现金收付的账户。企业的工资、奖金等现金的支取,只能通过基本存款账户办理。

一般存款账户是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以外的银行借款转存、与基本存款账户的企业不在同一地点的附属非独立核算单位的账户,企业可以通过本账户办理转账结算和现金缴存,但不能办理现金支取。

临时存款账户是企业因临时经营活动需要开立的账户。企业可以通过本账户办理转账结算和根据国家现金管理规定办理现金收付。

专用存款账户是企业因特定用途需要开立的账户。

一个企业只能选择一家银行的一个营业机构开立一个基本存款账户,不得在多家银行机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不得在同一家银行的几个分支机构开立一般存款账户。

(二) 支付结算方式

1. 支票

支票是指单位或个人签发的,委托办理支票存款业务的银行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的票据。

(1) 结算程序

支票结算程序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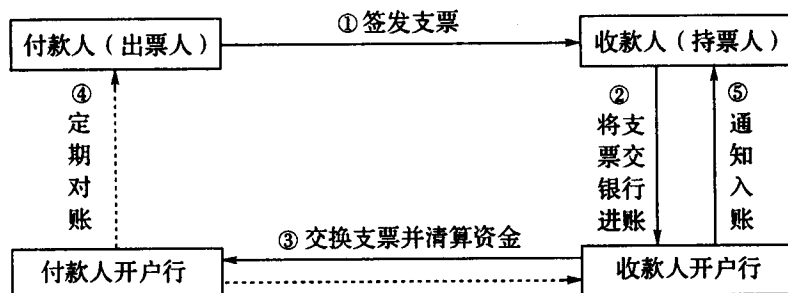


图 1-1

(2) 种类

① 现金支票,支票上印有“现金”字样的为现金支票。现金支票只能用于支取现金。

② 转账支票,支票上印有“转账”字样的为转账支票。转账支票只能用于转账。

③普通支票,未印有“现金”和“转账”字样的为普通支票。普通支票可以用于支取现金,也可以用于转账。在普通支票左上角划两条平行线,为划线支票,划线支票只能用于转账,不能用于支取现金。

(3) 金额

支票签发时,不得超过其付款时在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支票存款账户中实存的存款金额,即不允许签发空头支票。

(4) 付款期限

支票的付款期限自出票日起 10 天,中国人民银行另有规定的除外。超过提示付款期限的,持票人开户银行不予受理,付款人不予付款。支票不得另行记载付款日期,另行记载付款日期的,该记载无效。

(5) 适用范围

支票结算方式是同城结算中应用比较广泛的一种结算方式。单位和个人在同一票据交换区域的各种款项结算,均可使用支票。

(6) 核算账户

在会计核算中,使用“银行存款”账户。

2. 银行本票

银行本票是指由银行签发的,承诺自己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

(1) 结算程序

银行本票结算程序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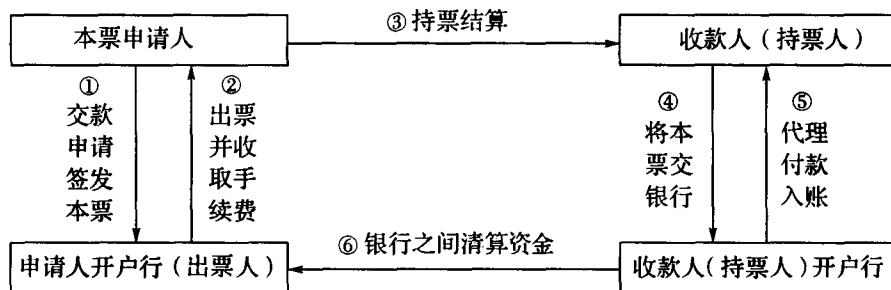


图 1-2

(2) 种类、金额

银行本票分为定额本票和不定额本票。定额本票面值为 1 000 元、5 000 元、10 000 元、50 000 元。

(3) 付款期限

银行本票的付款期限自出票日起 2 个月。超过提示付款期限未获付款的,持票人在票据权利时效内向出票银行作出说明,并提供本人身份证或单位证明,可持银行本票向银行请求付款。

(4) 适用范围

无论单位和个人,在同一票据交换区域支付各种款项,均可使用银行本票。

(5)核算账户

在会计核算中,使用“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本票”账户。

3. 银行汇票

银行汇票是指汇款人将款项交存当地出票银行,由出票银行签发的,并由其在见票时,按实际结算的金额无条件支付给收款人或持票人的票据。

(1)结算程序

银行汇票的结算程序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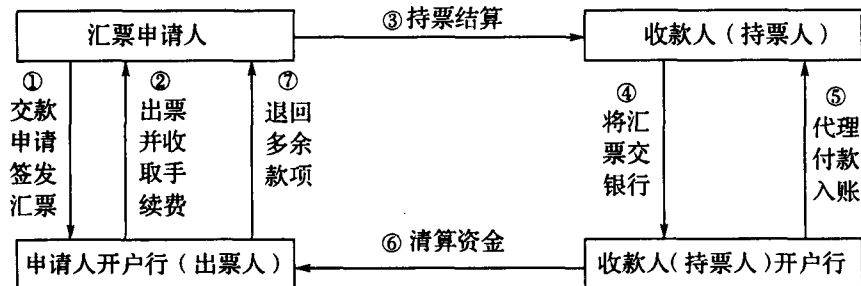


图 1-3

(2)付款期限

银行汇票的付款期限自出票日起 1 个月。超过提示付款期限未获付款的,持票人在票据权利时效内向出票银行作出说明,并提供本人身份证或单位证明,可持银行汇票和解讫通知向出票银行请求付款。

(3)适用范围

单位和个人的各种款项结算,均可使用银行汇票。

(4)核算账户

在会计核算中使用“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汇票”账户。

4. 汇兑

汇兑是指汇款人委托银行将其款项支付给收款人的结算方式。

(1)结算程序

汇兑结算程序如图 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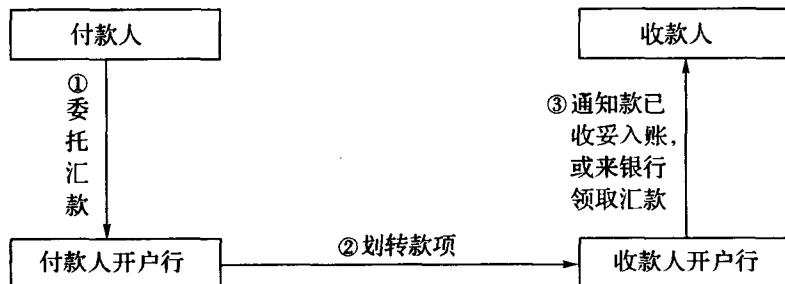


图 1-4

(2) 种类

汇兑分为信汇、电汇两种。信汇是指汇款人委托银行通过邮寄方式将款项划转给收款人；电汇是指汇款人委托银行通过电报将款项划转给收款人。这两种汇兑方式由汇款人根据需要选择使用。

(3) 适用范围

汇兑结算方式适用于异地之间的各种款项结算。

(4) 核算账户

在会计核算中,对债权方,使用“应收账款”账户;对债务方,使用“应付账款”账户。

5. 托收承付

托收承付是根据购销合同由收款人发货后委托银行向异地付款人收取款项,并由付款人向银行承认付款的结算方式。

(1) 结算程序 托收承付结算程序如图 1-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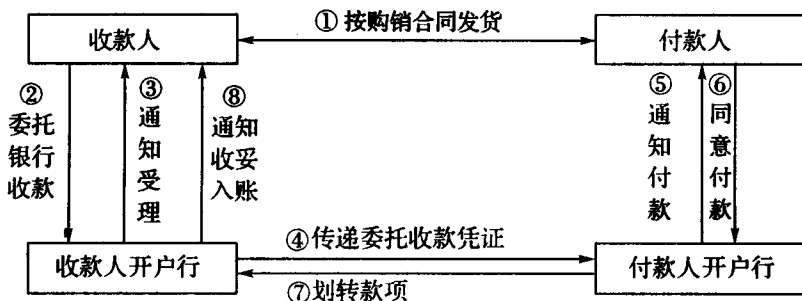


图 1-5

(2) 主体使用要求

使用托收承付结算方式,必须是国有企业、供销合作社以及经营管理好并经开户银行审查同意的城乡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办理托收承付结算的款项,必须是商品交易以及因商品交易而产生的劳务供应款项。代销、寄销、赊销商品的款项,不得办理托收承付结算。

(3) 金额

托收承付结算的金额起点为 10 000 元。新华书店系统每笔金额起点为 1 000 元。

(4) 付款期限

① 验单付款,期限 3 天,从付款人开户银行发出承付通知的次日算起。付款人在承付期内,未向银行表示拒绝付款,银行即视为承付。

② 验货付款,期限 10 天,从运输部门向付款人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算起。

(5) 适用范围

托收承付结算方式适用于异地之间的各种款项结算。

(6) 核算账户

在会计核算中,对债权方,使用“应收账款”账户;对债务方,使用“应付账款”账户。

6. 商业汇票

商业汇票是指出票人签发的,委托付款人在指定日期无条件支付确定金额给收款人

或者持票人的票据。

(1) 结算程序

商业汇票结算程序如图 1-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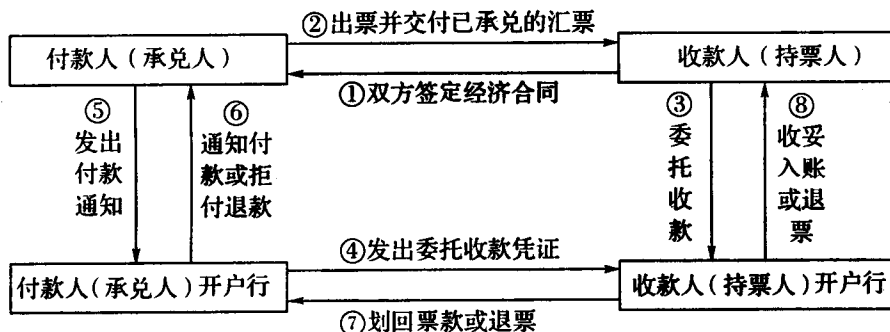


图 1-6

(2) 种类

① 商业承兑汇票是由银行以外的付款人签发承兑。

② 银行承兑汇票是由银行承兑,而由在承兑银行开立账户的存款人签发。承兑银行按票面金额向出票人收取万分之五的手续费。

(3) 付款期限

商业汇票的付款期最长不得超过 6 个月,提示付款期限自汇票到期日起 10 天。

(4) 适用范围

商业汇票结算方式适用范围广泛,同城、异地均可。

(5) 核算账户

对债权方,使用“应收票据”账户;对债务方,使用“应付票据”账户。

7. 委托收款

委托收款是指收款人委托银行向付款人收取款项的结算方式。

(1) 结算程序

委托收款结算程序如图 1-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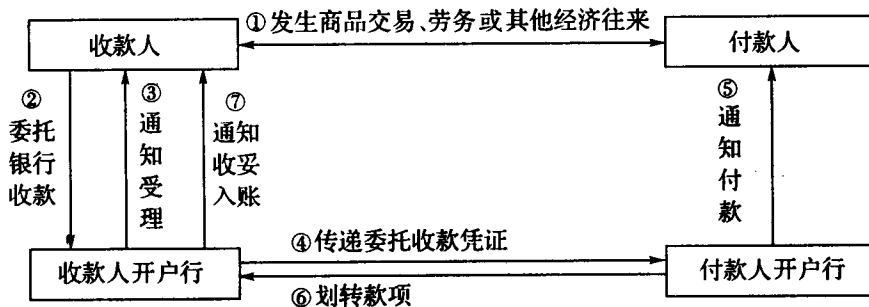


图 1-7

(2) 种类

委托收款结算方式分为邮寄和电报两种。

(3) 付款期限

以银行为付款人的,银行应在当日将款项主动支付给收款人;以单位为付款人的,银行应及时通知付款单位。付款单位收到银行交给的委托收款证明及债务证明后,应签收并在3天内审查债务证明是否真实,是否是本单位的债务,确认之后通知银行付款。

(4) 适用范围

委托收款结算方式办理款项收取,同城、异地均可使用。

(5) 核算账户

对债权方,使用“应收账款”账户;对债务方,使用“应付账款”账户。

二、银行存款的核算

(一) 银行存款的序时核算

银行存款日记账应由出纳人员登记,账簿的格式与登记方法均与现金日记账基本相同。为了及时了解和掌握银行存款的收付动态和余额,银行存款日记账的登记,也应做到日清月结。

(二) 银行存款的总分类核算

企业设置“银行存款”总账账户对银行存款进行总分类核算。该账户为资产类账户,借方登记收入的存款,贷方登记付出的存款,期末余额在借方,反映存款的余额。银行存款的总分类账簿由不从事出纳工作的会计人员登记。登记的方法、依据和账簿的格式均与现金总账基本相同。

(三) 企业银行日记账与银行的对账

企业的银行存款日记账应定期与银行对账单核对,至少每月核对一次。核对时,将企业的银行存款日记账与银行对账单逐笔核对,双方余额如果不一致,其原因可能是记账差错,也可能是存在未达账项。如果是记账差错,应立即更正,如果存在未达账项,应按月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调节相符。

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的编制方法有多种,实务中,多采用以双方的账面余额为起点,加减各自的未达账项,使双方的余额达到平衡。需要指出的是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只是为了核对账目,并不能作为调整银行存款账面余额的原始凭证。

第三节 其他货币资金

一、其他货币资金概述

其他货币资金是指除现金和银行存款以外的货币资金,包括外埠存款、银行汇票存款、银行本票存款、信用证保证金存款、信用卡存款和存出投资款等。

(一) 外埠存款

外埠存款是指企业到外地进行临时或零星采购时,汇往采购地银行开立采购专户的款项。

企业汇出款项时,须填写汇款委托书,加盖“采购资金”字样。汇入银行对汇入的采购款项,以汇款单位名义开立采购账户。采购账户只付不收,付完后结束账户。